

附件 3

城市水厂出厂水水质信息

2022 年 2 月份昆明市嵩明县出厂水卫生监测检测结果

序号	供水单位	检测项目数	合格项目数	不合格项目
1	嵩明县第一自来水厂	9	9	0
2	嵩明县第二自来水厂	9	9	0
3	嵩明县小街人畜饮水管理站 水厂	9	9	0

注：1、出厂水中消毒剂余量要求：氯气及游离氯制剂（游离氯）为 0.3~4mg/L；二氧化氯（ClO₂）为 0.1~0.8mg/L。

2、检出总大肠菌群时，继续检测耐热大肠菌群或大肠埃希氏菌。

3、综合合格率按照《城市供水水质标准》CJ/T 206-2005 中 6.8 水质检验项目合格率要求进行计算。

填报单位（公章）：

填报人： 陈登云

单位负责人：蔡凌鹄

填报时间： 2022 年 2 月 16 日

附件 4

城市用户水龙头水（末梢水）水质信息

2022 年 2 月份昆明市嵩明县（区）管网末梢水卫生监测检测结果

指标结果	色度	浑浊度	肉眼可见物	耗氧量	游离余氯	臭和味	菌落总数	总大肠菌群	大肠埃希氏菌
检测件数	3	3	3	3	3	3	3	—	—
合格件数	3	3	3	3	3	3	3	—	—
合格率（%）	100%	100%	100%	100%	100%	100%	100%		

注：1、水龙头水中（末梢水）消毒剂余量要求：氯气及游离氯制剂（游离氯）≥0.05mg/L；二氧化氯（ClO₂）≥0.02mg/L。

2、检出总大肠菌群时，继续检测耐热大肠菌群或大肠埃希氏菌。

填报单位（公章）：

填报人：陈登云

单位负责人：蔡凌鹄

附件 3

城市水厂出厂水水质信息

(第 2 月)

序号	采样点名称	采样时间	监 测 指 标										
			菌落总数 (CFU/mL)	总大肠菌群 (MPN/100mL 或 CFU/100mL)	大肠埃希氏菌 (MPN/100mL 或 CFU/100mL)	耐热大肠菌群 (MPN/100mL 或 CFU/100mL)	色度 (铂 钴色 度单 位)	浑浊度 (NTU- 散射油 度单 位)	臭和 味	肉眼 可见 物	耗氧量 (CODMn 法, 以 O ₂ 计, mg/L)	消毒剂余量	
												游离余氯 (mg/L)	二氧化氯 (mg/L)
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 (GB5749-2006) 指标限值			≤100	不得检出	不得检出	不得检出	≤15	≤1	无异 臭、异 味	无	≤3	≥0.3	≥0.1
1	嵩明县第一自来水厂 出厂水 (水厂内)	2022. 2. 14. 检验报告编号: 202202020015	未检出	未检出	—	未检出	<5	<0.5	无	无	1.34	1.2	

2	嵩明县第二自来水厂 出厂水 (职教园区水厂内)	2022. 2. 14. 检验报告编号: 20220202022	未检出	未检出	—	未检出	<5	<0.5	无	无	1.42	1.0	
3	嵩明县小街人畜饮水管理站 出厂水 (水厂内)	2022. 2. 14. 检验报告编号: 20220202018	未检出	未检出	—	未检出	<5	<0.5	无	无	1.74	0.7	

注：1、水龙头水中（末梢水）消毒剂余量要求：氯气及游离氯制剂（游离氯） $\geq 0.05\text{mg/L}$ ；二氧化氯（ ClO_2 ） $\geq 0.02\text{mg/L}$ 。

2、检出总大肠菌群时，继续检测耐热大肠菌群或大肠埃希氏菌。

填报单位（公章）：嵩明县疾控中心 填报人：陈登云 单位负责人：蔡凌鹄 填报时间：2022年2月16日

附件 4

城市水龙头水 (末梢水) 水质信息

(第 2 月)

序 号	采样点名 称	采样时间	监 测 指 标										
			菌落总数 (CFU/mL)	总大肠菌群 (MPN/100mL 或 CFU/100mL)	大肠埃希氏 菌 (MPN/100mL 或 CFU/100mL)	耐热大肠菌 群 (MPN/100mL 或 CFU/100mL)	色度 (铂 钴色 度单 位)	浑浊度 (NTU- 散射浊 度单 位)	臭和 味	肉眼 可见 物	耗氧量 (CODMn 法, 以 O ₂ 计, mg/L)	消毒剂余量	
												游离余氯 (mg/L)	游离余氯 (mg/L)
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 (GB5749-2006) 指标限值			≤100	不得检出	不得检出	不得检出	≤15	≤1	无臭 、异味	无	≤3	≥0.05	≥0.02
1	嵩明县第一自来水 厂 末梢水 (嵩阳卫生 院)	2022. 2. 14. 检验报告编号: 20220202017	未检出	未检出		未检出	<5	<0.5	无	无	1.19	1.3	

2	嵩明县第二自来水厂末梢水 (幼儿师范学校)	2022. 2. 14. 检验报告编号: 20202022023	未检出	未检出		未检出	<5	<0.5	无	无	1.66	0.9	
3	嵩明县小街人畜饮水管理站末梢水 (积德村委会)	2022. 2. 14. 检验报告编号: 20220202019	未检出	未检出		未检出	<5	0.7	无	无	1.58	0.7	

注：1、水龙头水中（末梢水）消毒剂余量要求：氯气及游离氯制剂（游离氯） $\geq 0.05\text{mg/L}$ ；二氧化氯（ ClO_2 ） $\geq 0.02\text{mg/L}$ 。

2、检出总大肠菌群时，继续检测耐热大肠菌群或大肠埃希氏菌。

填报单位（公章）： 嵩明县疾控中心 填报人：陈登云 单位负责人：蔡凌鹄 填报时间：2022年2月16日

附件 1

城市水厂一览表

(2022 年)

序号	水厂名称	联系人	联系电话
1	嵩明盟源自来水有限公司	桂志雄	13708442604
2	嵩明县第二自来水厂	张兴旺	18988097198
3	嵩明县小街人畜饮水管理站	张兴旺	18988097198
4			
5			
6			

填报单位 (公章):

单位负责人: 蔡凌鹄

填报人: 陈登云

填报时间: 2022 年 1 月 16 日

附件 2

城市水厂水龙头水采样点表

(2 月)

序号	采样地点	序号	采样地点
1	嵩明盟源自来水有限公司 出厂水（水厂内）	5	嵩明县小街人畜饮水管理站 出厂水（水厂内）
2	嵩明盟源自来水有限公司 末梢水（县政府）	6	嵩明县小街人畜饮水管理站 末梢水（嘉玲小学）
3	嵩明县第二自来水厂 出厂水（水厂内）	7	
4	嵩明县第二自来水厂 末梢水（燕京啤酒厂内 或幼儿师范学校）	8	

填报单位（公章）：

单位负责人：蔡凌鹄

填报人：陈登云

填报时间：2022 年 2 月 16

附件 3

城市水厂出厂水水质信息

(第 1 季度)

序 号	采样点名 称	采样时间	监 测 指 标										
			菌落总数 (CFU/mL)	总大肠菌群 (MPN/100mL 或 CFU/100mL)	大肠埃希氏 菌 (MPN/100mL 或 CFU/100mL)	耐热大肠菌 群 (MPN/100mL 或 CFU/100mL)	色度 (铂 钴色 度单 位)	浑浊度 (NTU- 散射浊 度单 位)	臭和 味	肉眼 可见 物	耗氧量 (CODMn 法, 以 O ₂ 计, mg/L)	消毒剂余量	
												游离余氯 (mg/L)	二氧化氯 (mg/L)
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 (GB5749-2006) 指标限值			≤100	不得检出	不得检出	不得检出	≤15	≤1	无异 臭、异 味	无	≤3	≥0.3	≥0.1
1	嵩明县第 一自来水 厂 出厂水 (水厂内)	2022. 2. 14. 检验报告编号: 202202020015	未检出	未检出	—	未检出	<5	<0.5	无	无	1.34	1.2	

2	嵩明县第二自来水厂 出厂水 (职教园区水厂内)	2022. 2. 14. 检验报告编号: 20220202022	未检出	未检出	—	未检出	<5	<0.5	无	无	1.42	1.0
3	嵩明县小街人畜饮水管理站 出厂水 (水厂内)	2022. 2. 14. 检验报告编号: 20220202018	未检出	未检出	—	未检出	<5	<0.5	无	无	1.74	0.7

注：1、水龙头水中（末梢水）消毒剂余量要求：氯气及游离氯制剂（游离氯） $\geq 0.05\text{mg/L}$ ；二氧化氯（ ClO_2 ） $\geq 0.02\text{mg/L}$ 。

2、检出总大肠菌群时，继续检测耐热大肠菌群或大肠埃希氏菌。

填报单位（公章）： 嵩明县疾控中心 填报人：陈登云 单位负责人：蔡凌鹄 填报时间：2022年2月16日

附件 4

城市水龙头水（末梢水）水质信息

（第 1 季度）

序号	采样点名称	采样时间	监 测 指 标										
			菌落总数 (CFU/mL)	总大肠菌群 (MPN/100mL 或 CFU/100mL)	大肠埃希氏 菌 (MPN/100mL 或 CFU/100mL)	耐热大肠菌 群 (MPN/100mL 或 CFU/100mL)	色度 (铂 钴色 度单 位)	浑浊度 (NTU- 散射浊 度单 位)	臭和 味	肉眼 可见 物	耗氧量 (CODMn 法, 以 O ₂ 计, mg/L)	消毒剂余量	
												游离余氯 (mg/L)	游离余氯 (mg/L)
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 (GB5749-2006) 指标限值			≤100	不得检出	不得检出	不得检出	≤15	≤1	无异 臭、异 味	无	≤3	≥0.05	≥0.02
1	嵩明县第一自来水厂 末梢水（嵩阳卫生院）	2022. 2. 14. 检验报告编号： 20220202017	未检出	未检出		未检出	<5	<0.5	无	无	1.19	1.3	

2	嵩明县第二自来水厂末梢水 (幼儿师范学校)	2022. 2. 14. 检验报告编号: 20202022023	未检出	未检出		未检出	<5	<0.5	无	无	1.66	0.9	
3	嵩明县小街人畜饮水管理站末梢水 (积德村委会)	2022. 2. 14. 检验报告编号: 20220202019	未检出	未检出		未检出	<5	0.7	无	无	1.58	0.7	

注：1、水龙头水中（末梢水）消毒剂余量要求：氯气及游离氯制剂（游离氯） $\geq 0.05\text{mg/L}$ ；二氧化氯（ ClO_2 ） $\geq 0.02\text{mg/L}$ 。

2、检出总大肠菌群时，继续检测耐热大肠菌群或大肠埃希氏菌。

填报单位（公章）： 嵩明县疾控中心 填报人：陈登云 单位负责人：蔡凌鹄 填报时间：2022年2月16日